

关于做好事业单位改革“后半篇”文章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认真落实省委、市委关于做好事业单位改革“后半篇”文章的部署，确保改革任务落地见效，巩固和扩大事业单位改革成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目标任务

持续推动改革从“物理变化”向“化学反应”转变，提升事业单位服务能力和水平；持续推动“铁饭碗”向“重绩效”转变，激发事业单位人员活力。公益类事业单位新“三定”或机构编制规定组织实施到位。进一步理顺面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类事业单位的政事管办关系，完善事业单位章程管理，强化公益属性，提高治理效能。

二、落实工作措施

（一）开展自查活动。各主管部门要对照公益类事业单位新“三定”或机构编制规定对下属事业单位组织实施情况进行自查，跟踪进展情况，聚焦存在问题，落实工作措施。8月21日前完成自查工作，并向市委编办报送事业单位改革“后半篇”文章落实表（附件1加盖公章，PDF格式）。重点报送机构挂牌调整、人员转隶、领导班子配备、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实名制数据库更新等，市委编办将通过实名制系统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系统进行核查。

（二）开展抽查和暗访。在各部门（单位）自查的基础上，从8月23日开始，市委编办将组织力量通过暗访、非现场核查、抽查等方式开展事业单位机构运行和履职情况评估，查摆问题，督促整改。8月底前未完成机构挂牌调整、人员转隶、领导班子配备、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实名制数据库更新，暂停办理本年度相关机构编制事项。

（三）完善从严审批工作机制。进一步强化机构编制刚性约束，严控新设机构，严控编制增量，紧紧把住关口，为加强重点领域、重大工作、重要民生预留充足的编制资源。

三、精心组织实施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部门（单位）要认真贯彻中央关于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工作指导意见和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精神，强化一盘棋意识，扛起大责任，展示新担当，切实把省委、市委关于做好事业单位改革“后半篇”文章的部署落实到位，为建设“重要窗口”作出积极贡献。

（二）确保平静安静。要加强组织领导，紧盯时间节点，采取有效措施，抓紧完成相关后续工作。对改革中遇到的疑难问题，及时研究解决。要做细做实思想政治工作，确保人员平稳过渡、工作无缝衔接、改革有序推进。

（三）营造良好氛围。要认真总结改革推进过程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发挥典型示范带动作用。及时解疑释惑，做好舆论引导和政策解读工作，为事业单位改革“后半篇”文章顺利推进营造良好氛围。

联系方式：

1.表格报送：机构编制科85435031；

2.法人变更业务咨询：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85435032；

3.实名制调整业务咨询：监督检查科85435032

附件：公益类事业单位改革“后半篇”文章落实表

中共义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8月13日

附件

公益类事业单位改革“后半篇”文章落实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事业单位名称 | 机构挂牌  调整 | | 人员转隶 | | 领导班子 配备 | | 事业单位法人登记 | | | | 实名制  数据库更新 | | 备注 |
| 设立 | | 变更 | |
| 已  完成 | 未  完成 | 已  完成 | 未  完成 | 已  完成 | 未  完成 | 已  完成 | 未  完成 | 已  完成 | 未  完成 | 已  完成 | 未  完成 |
| 1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备注：1.机构挂牌：要求按新“三定”或机构编制规定名称挂牌上墙或办公室门口有牌子，原有牌子已撤销的不允许再保留。

2.法人登记：按要求做好相关工作。

3.实名制数据库：人员划转到位，单位信息补充完整，经费形式有变动的人员信息调整完善。

4.备注栏简要填写机构挂牌、人员转隶、领导班子配备、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实名制数据库更新未完成原因。